

证券代码：603085

证券简称：天成自控

公告编号：2022-026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12 日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在浙江省天台县济公大道 1618 号公司行政楼三楼 8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慧党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以 2022 年 6 月 17 日为授予日、向 1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80 万份股票期权。

《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全文及其正文详见 2022 年 6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及对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后认为：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本次获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也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公司未发生《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

3、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除 7 名激励对象因岗位调动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4、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条件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 2022 年 6 月 17 日为授予日，向 1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80 万份股票期权。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全文及其正文详见 2022 年 6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林武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天成自控关于公司监事长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详见 2022 年 6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18 日